

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12月22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全体监事于2023年12月15日全部收到当日发出的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书面通知。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长春先生召集并主持，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薛严丽女士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程序、议事内容、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特色精品出版项目与印刷设备升级改造两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共计6,024.78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编号2023-054）。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有效票数的

100%，表决结果为通过。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26日